

蚌山政秘〔2023〕1号

蚌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 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落实方案的通知

各乡政府、街道办事处（社区中心），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为全面落实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确定的《政府工作报告》各项目标任务，根据区十八届人民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精神，区政府坚持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原则，将报告中2023年各项工作分解为141项重点任务，并按照政府工作项目化、项目工作责任化要求，明确各项工作任务牵头责任领导、牵头责任单位和配合责任单位。坚持全区“一盘棋”，各牵头责任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责，按序时进度抓好每一项重点工作；配合责任单位要各负其责，积极配合，确保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各乡街、社区中心要按照牵头责任单位的分解任务，自我加压、强化落实，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区政府将定期对各项重点工作开展专项督查、专题调度，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

一、2023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9.5%。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4.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2%。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5.（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 GDP 增速保持同步。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 GDP 增速保持同步。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二、坚持项目引领，打造高质量发展核心引擎

（一）顶格推动项目招引

6.坚持并完善区级领导“挂帅”、部门全面参与的全员招商机制，围绕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招大引强。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7.细化新型显示、智能制造等重点产业链招商图谱和路线图，瞄准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按图索骥精准招商。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8.利用楼宇等平台资源抓好总部经济等新业态招商。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税务局、区投资促进局

9.用好产业投资基金助力招商。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配合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10.健全完善签约项目全程跟踪机制，全年新引进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 50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 2 个、50 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 1 个。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二）全力攻坚项目建设

11.强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每月排出拟签约、拟开工、拟入库、拟竣工 4 个清单，落实领导包保、观摩考评、跟踪问效等机制，确保完成亿元以上新开工项目 26 个、新竣工项目 16 个，加快形成开工一批、推进一批、竣工一批的滚动发展格局。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2.强化项目策划生成思维，紧盯政策、聚焦优势、面向市场，围绕北部老城更新、中部主城功能提升、南部新城产城融合、近郊乡村振兴四大战略板块，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政府专项债券谋划争取力度，精心筛选一批打基础、补短板、增后劲的优质项目。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外事局、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中欣公司，各乡街、社区中心

（三）持续做强项目载体

13.争创省级开发区。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燕山乡

14.加快建设蚌山振中产业服务中心、中盛电子科技园等一批产业园区，新增标准化厂房 40 万平方米。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15.优化园区运营、服务模式，持续完善园区路网、水电、商贸、教育等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加速产城融合发展。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育体育局、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商务外事局

16.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推行工业园区“标准地”制度，开展低效闲置用地、厂房盘活和企业综合评价等专项行动，加速推动“腾笼换鸟”，倒逼推进园区提质增效，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和产出效益。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中欣公司、区土地利用报批中心

三、坚持产业强区，筑牢高质量发展强大支撑

（一）聚力主攻现代服务业

17.发挥中心城区人流、物流、信息流聚集优势，优化完善服务业招商引资激励政策，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 10 家，不断做大现代服务业体量。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8.盘活整合全区楼宇资源，完善出台促进楼宇（总部）经济发展扶持政策，积极引入区域总部和功能型总部，培育根植性强的本土总部企业，新增纳税亿元楼宇 1 栋、超千万元总部经济项目 2 个，着力打造区域性高端商务办公中心。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区财政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19.优化完善商贸业招商引资激励政策，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30 家。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20.推动老城区商贸业振兴，实现二马路商业广场运营，完善淮河路商圈消费设施，整体提升老城区商业品质，打造引领城市生活消费新亮点。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配合责任单位：相关乡街、社区中心

21.继续实施国货路、蚂虾街、篾匠街等一批传统商业街区的提升改造，以特色街区改造为抓手，规范发展地摊经济，全力点亮夜间经济，让城市更有“烟火气”。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22.推动南部新城人气、商气加速集聚，不断完善区域商业配套，发挥文旅、体育等独特资源优势，带动奥林商业广场、聚云商务广场等商业综合体发展，全力打造新兴市级核心商圈。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教育体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各乡街

社区中心

（二）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

23.积极融入全省十大新兴产业和全市四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加快新型显示、智能制造、新材料、传感器、健康医疗等主导产业集聚发展和产业链延伸，培育引进一批高成长性中小企业。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区卫生健康委

24.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5 家。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25.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 20%。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26.聚焦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前沿，依托载体配套优势，拓展 5G 网络、显示终端、智能穿戴设备等领域，完善触摸屏、显示模组到终端产品的产业链条。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27.以惠隆鑫科技、富创通、富瑞达等潜力企业为引领，进一步做大智能制造产业规模，推动一批制造基地项目落地，带动产业链向高端发展。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28.依托德詮科技、基融富等领军企业，深耕合金粉末、元器件等细分领域，培植竞争优势，谋求裂变发展。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29.推动存量优势企业扩产升级，技改投资增长 30%，实现工业发展的就地倍增。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30.继续推进减税降费等惠企利企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让企业得到更多实惠。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31.健全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持续做大产业基金规模，完善供应链金融服务模式，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降价。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配合责任单位：中欣公司，各乡街、社区中心

32.建立重点产业人才需求清单，开展专业人才定制培训，举办特色专场招聘活动 10 场以上、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3900 人次以上。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33.做好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统计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34.创新出台更有针对性的产业发展政策。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区商务外事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35.常态化开展“纾困惠企”大调研大督查活动，健全完善重点行业企业座谈会制度，进一步畅通政企沟通渠道，真心真意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让企业专注生产、大胆转型、全力发展。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营商环境办公室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四、坚持改革创新，激发高质量发展蓬勃活力

（一）提高科技创新能力

36.着力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科技创新体系。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37.突出创新平台打造，加强与中科院声学所、浙江中科应用技术研究院等科研院所合作，共建产业协作“园中园”，成立产业研究院和成果转移转化招商平台。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38.新增企业技术中心 1 家。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39.突出创新主体培育，制定针对性扶持政策，壮大“专精特新”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集群，推动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5 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20%。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40.新增省级高层次人才团队 2 个。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二）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41.聚焦减环节、减流程、减时间、减成本、提升满意度“四减一提升”，一体推进“放管服”改革。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数据资源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42.加快“数字政府”建设，优化“皖事通办”蚌山板块，推动多端政务服务事项向长三角政务服务地图集成，用好 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大厅，让群众和市场主体办事更省心。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数据资源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43.新增市场主体 1 万户。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44.完善政府平台公司法人治理体系，进一步壮大平台公司实力，新增融资超 25 亿元，新开工重点项目 20 个以上；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建设，完善薪酬管理、绩效考核等激励机制，为平台公司强筋健骨注入活力。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三）提升对外开放层次

45.全面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以区域合作为牵引，深化与上海、宁波、苏州等城市的交流协作，探索产业转

移、产业协同、联合创新等合作新路径，实现借势发展。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46.积极发展“飞地经济”，重点推进与宁波鄞州区深度合作，探索共建跨区域园区和产业合作平台。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区土地利用报批中心

47.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引导有实力的企业“走出去”投资合作，支持丰原阳光、创元科技等重点外贸企业扩大经营。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48.依托蚌山跨境电商产业园等载体，招引大型知名电商企业和新业态、新模式企业入驻，加快电商直播基地建设运营，着力培育跨境电商产业集群，争创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五、坚持区域协同，优化高质量发展空间布局

（一）推进三大片区开发

49.坚持片区开发模式，突出老城区城市更新、中部主城区功能提升、南部新城产城融合，系统优化“一体两翼、三区联动”发展格局。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50.老城区抢抓“靓淮河”机遇，整合商贸文化资源，谋划实施老商业街历史文化风貌改造等项目，加快构建“一带两廊八明珠”的老城特色空间骨架。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商务外事局，青年街道、天桥街道、纬二路街道

51.中部城区高效利用发展空间，谋划实施老虎山油库搬迁等项目，建设多业态商业综合体，强化行政、商务、产业功能，服务全市“三地一区”两中心建设。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商务外事局，

湖滨社区中心、淮河社区中心、黄庄街道、龙湖新村街道、胜利街道、雪华乡

52.谋划实施光彩大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商务外事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雪华乡

53.南部新城锚定产城一体、产城融合定位，统筹规划产业空间，加快重大项目布局。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54.推动实施解放路南延。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55.争取南货场搬迁，积极谋划田荣铁路货运站项目，打造公铁联运物流枢纽。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商务外事局

(二) 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56.致力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实施龙湖香都、光彩家园等 8 个老旧小区改造。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57.构建便捷化社区生活圈，科学布局邻里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等配套设施。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各乡街、社区中心

58.推进滨河大道改建工程蚌山区段、雪华路北侧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征收，加快宏业路 F 地块、沈圩 A 地块、小王庄地块等安置房建设，新建安置房 1903 套。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中欣公司、区土地利用报批中心，各乡街、社区中心

59.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完成解放路东侧地块、新二中南侧地块等 7 宗 1200 亩商住用地公开出让。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土地利用报批中心

60.扎实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新增资质建筑业企业 10 家，建筑业产值增长 10%。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61.推动凤阳西路铁路货运线搬迁。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天桥街道、纬二路街道

62.打通中山街北段、中荣街北段等断头路，推进老城区 21 条道路提升改造、新城区 17 条道路开工建设。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63.建成投用淮河路停车场等停车设施，新增停车泊位 700 个。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64.建好排水防涝等工程，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65.建好应急避难场所等工程。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三）提升城市文明程度

66.坚持用绣花功夫治理城市，推进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67.加快布局 5G、人工智能等新基建项目。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数据资源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68.改造升级数字化城管平台，结合“雪亮工程”建设，实现

重点区域 24 小时实时监控。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69.完善物业服务分级和考核办法，全面提升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品质。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70.全域化、常态化推进文明创建工作，持续巩固提升国家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文明办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71.持续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72.持续巩固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

牵头责任领导：彭惠

牵头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73.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积极推动志愿服务常态化、专业化、品牌化开展，加大各类道德典型选树、宣传，营造崇德向善社会新风尚，让文明成为中心城区最美的风景。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文明办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六、坚持乡村优先，补齐高质量发展短板弱项

（一）推动农业高质高效

74.坚定不移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燕山乡

75.大力发展城郊型、观光型现代农业，加快推进标准化农业大棚等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燕山乡

76.启动花卉产业园项目选址建设，打造区域花卉交易集散

中心。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中欣公司、区土地利用报批中心，燕山乡

77.依托和平乳业省级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推动奶业全产业链拓宽延伸。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

78.开工建设孙家圩子渡江战役纪念馆提升改造项目。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燕山乡

79.推进蚌官路沿线提品升级。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燕山乡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

80.打造乡村休闲旅游精品线路，建成一批精品主题村、特色美食村、精品民宿，示范带动乡村全面振兴。

牵头责任领导：彭惠

牵头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二）推动乡村更美更靓

81.全域统筹乡村规划，加快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实现行政村规划全覆盖，系统优化农村土地格局。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燕山乡

82.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燕山乡

83.持续巩固“四好农村路”建设成果，重点实施岗北村、机场新村等村际联网路工程。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84.加强农村危房改造及动态监管，利用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做到动态清零新增危房。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85.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扎实开展厕所革命、农村垃圾、生活污水等专项整治，完成定庵村省级美丽乡村建设，努力打造宜居和美乡村。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区生态环境分局，燕山乡

（三）推动农民增收致富

86.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87.大力开展“春风行动”等活动，持续开展农民实用技能、创业技能培训，推动“家门口就业”“返乡就业”，切实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燕山乡

88.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全年 50 亩以上规模流转土地保持在 1.9 万亩以上，新增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

家、家庭农场 2 家。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89.推进农村公共空间治理，激活农村“沉睡”资源，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生产经营、物业经济，确保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40 万元以上。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七、坚持绿色发展，擦亮高质量发展生态基底

（一）持续加强污染防治

90.一体推进“1+1+N”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91.健全完善“检察长+河湖长”协作机制，推进淮河蚌山段、龙子湖入湖排水口等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实施梅花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打造“河湖亲清两岸绿”美丽生态样板。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92.抓好老旧小区管网修复、雨污分流。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93.做好农村沟塘示范村建设，确保黑臭水体持续实现“长制久清”。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94.强化农用地和建设用地环境管理，保障土壤环境安全。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95.优化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加强餐饮油烟、工地扬尘等重点污染源管控，抓好秸秆禁烧和森林防火，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二）持续提升环境品质

96.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新增造林 80 亩，完成森林抚育 1500 亩。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燕山乡

97.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98.巩固提升省级森林城区成果，新增改造提升绿地面积 25 万平方米，新建绿道 3 公里、街头游园 2 个，让更多群众开门见绿。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99.充分挖掘近郊乡村地域风貌、历史文化、田园风光优势，加快打造以现代都市农业园、田园乡村为特色的景观走廊，彰显城乡绿色之美、生态之美。

牵头责任领导：彭惠

牵头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水利局，燕山乡

（三）持续推动绿色发展

100.积极谋划实施“四山两廊”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项目，加强虎山、陶山、燕山、梅花山等山体修复和生态保护，构造城市核心生态景观区，推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101.加强国土空间管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市开发边界线。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蚌山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102.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积极构建清洁能源体系、绿色制造体系、低碳生活体系。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03.大力引进光伏产业。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投资促进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04.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和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中欣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05.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生活理念，推动绿色消费，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八、坚持人民至上，共享高质量发展红利成果

（一）全力办好民生实事

106.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继续加大民生实事投入力度，高质量实施好“暖民心”行动和民生实事项目，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二）全力加强社会保障

107.落实托底帮扶就业政策，持续实施“新徽菜 名徽厨”“三公里就业圈”等行动，搭建企业用工调剂平台，全力促进就业创业，新增城镇就业 5000 人以上。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108.加大欠薪治理力度，积极有效化解劳资矛盾。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09.加强社会救助诚信体系建设，全面建立村（社区）“救急难”互助社，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民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0.推进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和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工作。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1.完成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 100 户，持续完善“机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体系。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民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2.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完成困难残疾人无障碍改造 50 户。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残联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3.落实全民参保计划，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障网络。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医疗保障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三）全力优化公共服务

114.积极推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区）创建工作，新建改建二实小滨湖学校、慕远花园学校、一实校城南初中部等 5 所义务教育学校，深化“区管校聘”改革，大力实施“强校工程”“三名工程”，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巩固“双减”工作成果，打响“蚌山教育”品牌。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教育体育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5.落实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积极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配合责任单位：区教育体育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116.聚焦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义务教育“大班额”等问题，投入使用佳源东方都市、海亮天御等幼儿园。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教育体育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7.因时因势优化完善疫情防控措施，积极做好老年人群体疫苗接种，筑牢全民免疫屏障。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8.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有效发挥紧密型医联体作用，深化与上海十院等长三角地区优质医疗机构交流合作。

牵头责任领导：乔健

牵头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19.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打造“书香蚌山”15 分钟阅读圈，支持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文艺精品创作，塑造蚌山特色文化品牌。

牵头责任领导：彭惠

牵头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九、坚持底线思维，守牢高质量发展安全底线

（一）加强社会治理创新

120.积极发挥“五治融合”乘数效应，提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结合“一组一会”推动社区协商常态化，评选一批先进社区和优秀案例，激发基层自治活力。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民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21.巩固“全科社工”网格化服务模式，建立完善网格管理事项清单、教育培训、督导考评制度，推动网格队伍职业化、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升网格便民服务水平。

牵头责任领导：朱双仕

牵头责任单位：区民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22.深入开展全民普法，优化公共法律服务，夯实法治社会根基。

牵头责任领导：吕兴亚

牵头责任单位：区司法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二）压实安全生产责任

123.全面开展安全生产“三个狠抓”专项行动，深化自建房、城镇燃气、高层建筑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问题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持续开展消防无水小区隐患专项治理，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安委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安委会成员单位

124.推进区级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建立智慧城市运营系统，加强应急管理和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25.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保持安全生产高压态势。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26.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压紧压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争创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

牵头责任领导：周云

牵头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三）深化平安蚌山建设

127.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落实“党建+信访”“清单+闭环”“倒查+问责”和“专项整治+系统治理”等工作机制，推进重复信访治理和信访积案攻坚。

牵头责任领导：吕兴亚

牵头责任单位：区信访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28.强化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把隐患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

牵头责任领导：吕兴亚

牵头责任单位：区信访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129.加强政府债务管理。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财政局、中欣公司

配合责任单位：区相关部门、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130.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违法行为，做好重点企业债务风险化解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牵头责任领导：王宏洲

牵头责任单位：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配合责任单位：市公安局蚌山分局，各乡街、社区中心

131.强化社会面治安管控，深入排查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常态化机制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电信网络诈骗治理，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平安蚌山。

牵头责任领导：吕兴亚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蚌山分局

配合责任单位：各乡街、社区中心

十、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一）全面加强政治建设

132.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强化责任担当，科学谋划推动，在各项

工作中凸显中心城区的地位作用和担当作为。

牵头责任领导：关于

牵头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二）全面加强法治建设

133.深入推动全面依法治区，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完善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升政府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牵头责任领导：吕兴亚

牵头责任单位：区司法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134.依法接受区人大法律监督，自觉接受区政协民主监督，创新联动机制，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135.全面深化政务公开，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和监督权。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三）全面加强作风建设

136.深入落实“一改两为五做到”要求，政府各项工作实施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以钉钉子精神狠抓落实，做到心中有责、眼里有活、执行有力。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督查考核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137.巩固提升基层减负成果，把更多的时间和精力用在抓落实、促成效上。

牵头责任领导：关于

牵头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138.全力解决好群众、企业的“急难愁盼”问题，以努力工作回报人民的支持和信任。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四）全面加强廉政建设

139.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加强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关键环节监督管理，自觉接受纪律监督、审计监督、统计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牵头责任领导：关于

牵头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140.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的理念，强化财政预决算管理，积极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牵头责任领导：韩莉

牵头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141.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防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牵头责任领导：关于

牵头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配合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街、社区中心

2023 年 2 月 24 日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蚌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24 日印发
